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2026 年部门预算

二零二六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概况	3
一、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基本情况	3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第二部分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5
第三部分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一部分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概况

一、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基本情况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是中华全国总工会直属的唯一一所普通本科院校，由全总和教育部共建。学校前身是1946年4月从华北联合大学分离建校的晋察冀边区行政干部学校，与中国人民大学同根同源。1949年初，学校迁至天津，更名为华北职工干部学校。1949年9月，根据刘少奇同志的指示，更名为中华全国总工会干部学校。1984年，更名为中国工运学院，面向全国工会系统和社会开展成人学历教育。2003年，改制升格为普通本科院校，更名为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学校现有北京海淀和河北涿州两个校区，占地面积630亩，建筑面积34.58万平方米。学校图书馆拥有纸质藏书100余万册。学校共有在校生6714人，其中研究生539人，本科生5952人，劳模本科生199人，普通专科生7人。

学校教师中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6人，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专家4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1人，全国优秀教师1人，中宣部“四个一批”宣传思想文化青年英才1人，中央和国家机关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2人，全国三八红旗手4人，省级高等学校教学名师11人，北京市优秀教师6人，北京市高等学校青年教学名师3人，北京市青年英才计划入选者18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为中央财政预算二级单位，无三级单位。

第二部分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2026年部门预算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学科建设、科学研究、设备购置、改善办学条件等项目经费。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449.39	一、教育支出	25,536.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9.1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72.43
四、事业收入	4,000.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2,644.18		
本年收入合计	25,093.57	本年支出合计	28,827.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3,734.28		
收 入 总 计	28,827.85	支 出 总 计	28,827.85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28,827.85	3,734.28	3,734.28	25,093.57	18,449.39	4,000.00	4,000.00	60.00	2,584.18	
合计	28,827.85	3,734.28	3,734.28	25,093.57	18,449.39	4,000.00	4,000.00	60.00	2,584.1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5,536.30	17,695.53	7,840.77
20502	普通教育	25,536.30	17,695.53	7,840.77
2050205	高等教育	25,536.30	17,695.53	7,840.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9.12	2,119.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9.12	2,119.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2.25	342.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3.84	1,073.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3.03	703.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2.43	1,172.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2.43	1,172.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7.44	717.44	
2210202	提租补贴	87.13	87.13	
2210203	购房补贴	367.86	367.86	
	合 计	28,827.85	20,987.08	7,840.77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449.39	一、本年支出	22,183.6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449.39	（一）教育支出	18,914.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9.1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50.55
二、上年结转	3,734.2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34.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22,183.67	支 出 总 计	22,183.6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5	教育支出	15,273.60	10,983.60	7,688.52	3,295.08	4,290.00
20502	普通教育	15,273.60	10,983.60	7,688.52	3,295.08	4,29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15,273.60	10,983.60	7,688.52	3,295.08	4,2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9.93	2,029.93	2,029.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9.93	2,029.93	2,029.9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2.25	342.25	342.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3.84	1,073.84	1,073.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3.84	613.84	613.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5.86	1,145.86	1,145.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5.86	1,145.86	1,145.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7.44	717.44	717.44		
2210202	提租补贴	82.44	82.44	82.44		
2210203	购房补贴	345.98	345.98	345.98		
	合 计	18,449.39	14,159.39	10,864.31	3,295.08	4,29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00.87	9,600.87	
30101	基本工资	2,865.62	2,865.62	
30102	津贴补贴	661.84	661.84	
30107	绩效工资	3,668.29	3,668.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73.84	1,073.8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3.84	613.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7.44	717.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5.08		3,295.08
30205	水费	150.00		150.00
30206	电费	700.00		700.00
30208	取暖费	1,045.08		1,045.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00.00		1,4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3.44	1,263.44	
30301	离休费	144.00	144.00	
30302	退休费	229.11	229.11	
30307	医疗费补助	47.25	47.25	
30308	助学金	843.08	843.08	
	合 计	14,159.39	10,864.31	3,295.0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注：2026 年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注：2026 年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62.28	37.28				225.00

第三部分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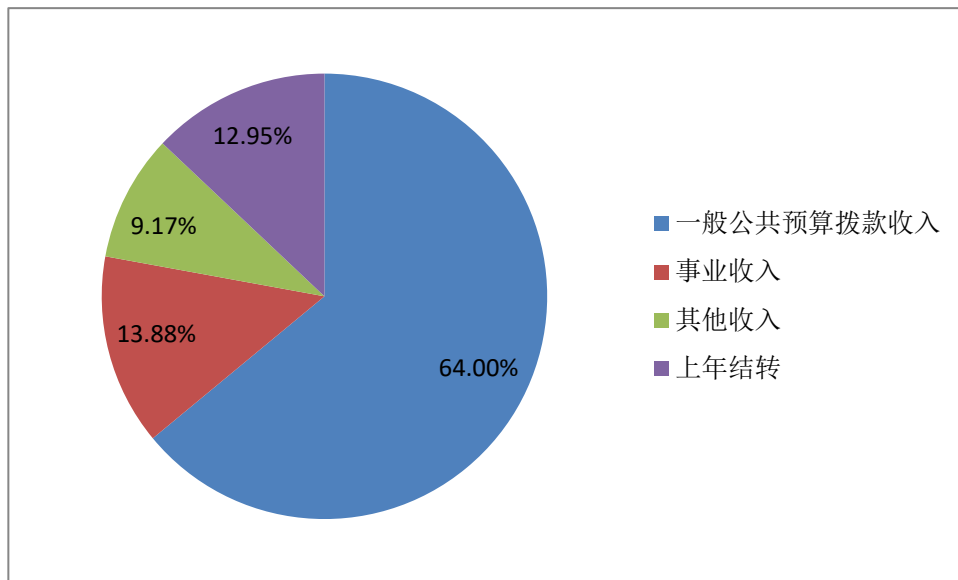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2026年部门预算反映的是财政资金收支预算。主要是高等教育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经费、住房改革支出经费等。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2026年财政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2026年收入预算28827.85万元，其中：上年结转3734.28万元，占12.9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449.39万元，占64.00%；事业收入4000万元，占13.88%，为学费收入；其他收入2644.18万元，占9.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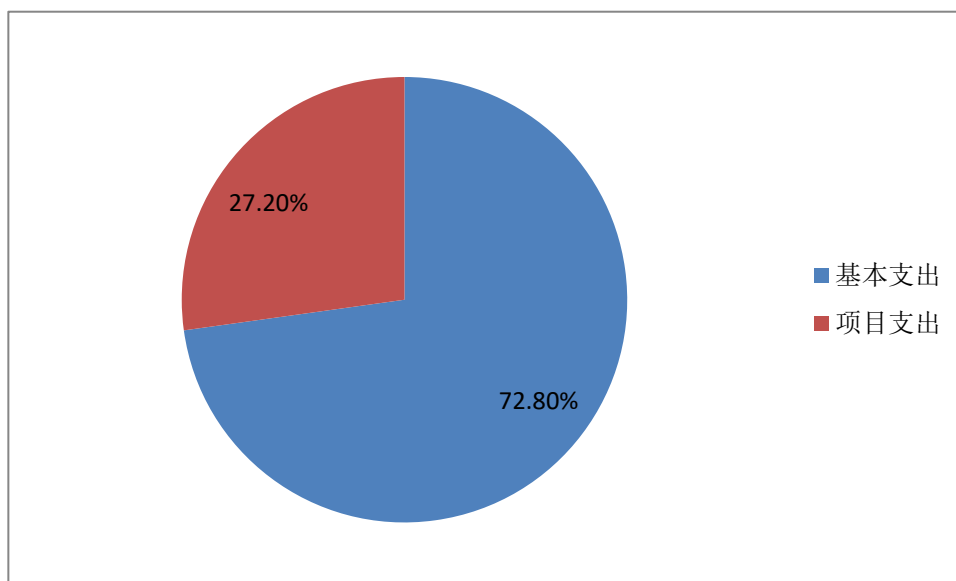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预算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2026年支出预算28827.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987.08万元，占78.20%；项目支出7840.77万元，占27.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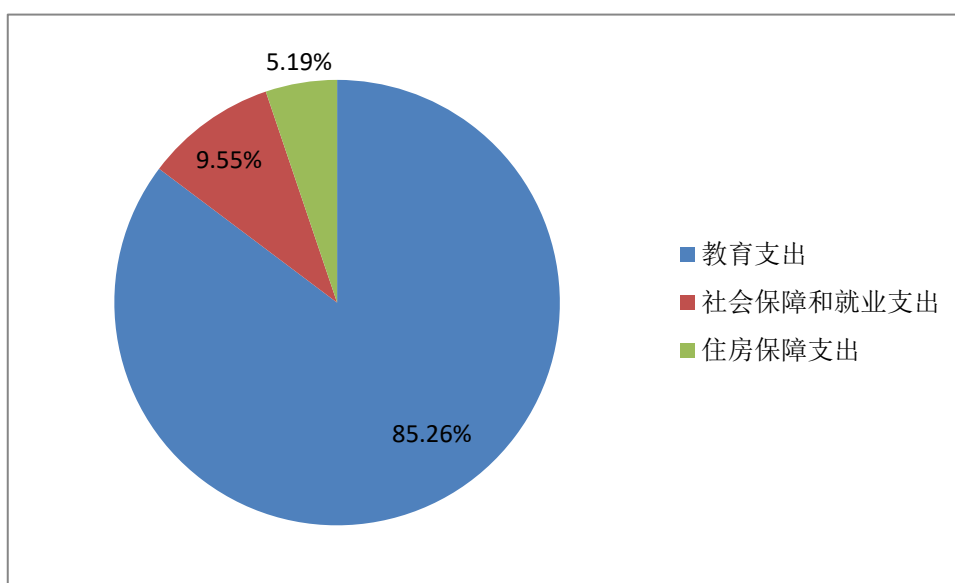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预算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2026年财政拨款预算收支总预22183.67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8449.39万元，上年结转3734.28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8914.00万元，占85.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19.12万元，占9.55%；住房保障支出1150.55万元，占5.19%。

图 3：支出构成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教学和科研等重点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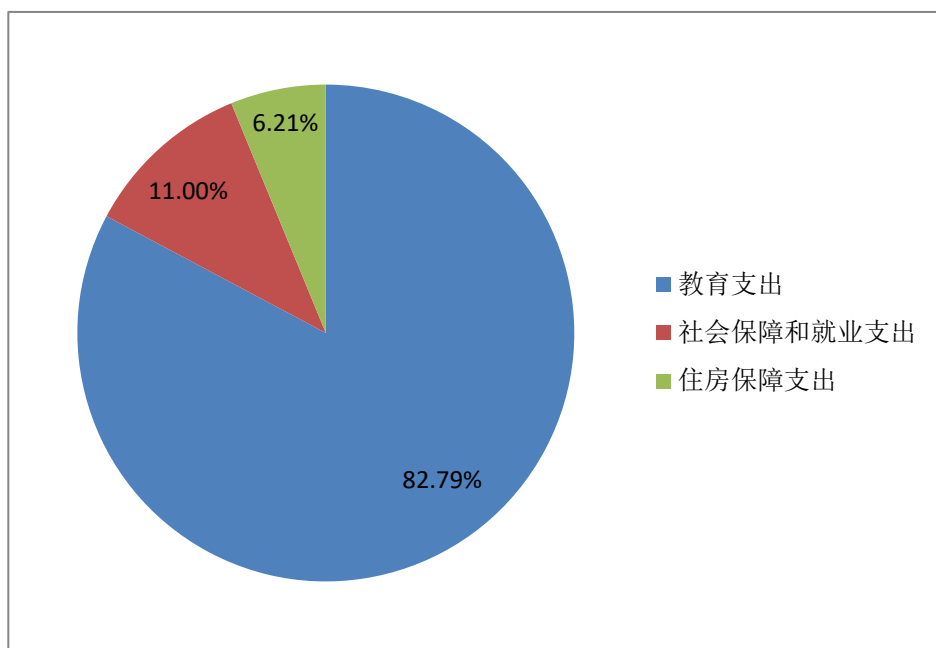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中国劳动关系学院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18449.39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760.44万元，增长4.30%。主要是高等教育支出规模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6年，中国劳动关系学院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8449.3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5273.6万元，占82.7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9.93万元，占11.00%；住房保障支出1145.86万元，占6.21%。

图 4：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预算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2026年预算数15273.6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665.31万元，上涨4.55%。主要是项目资金规模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1073.84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27.82万元，上涨2.66%。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613.84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减少293.11万元，下降32.32%。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年预算数342.25万元，为2026年新增预算，2025年无预算安排。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717.44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减少68.17万元，下降8.68%。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6年预算数4.00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82.33万元，上涨5.1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6年预算数345.98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82.33万元，上涨31.2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14159.3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864.3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助学金。公用经费3295.08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030.7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53.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73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740.64万元。

（二）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2026年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290.00万元，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8个。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中央高校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专项资金等项目支出2026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部分二级项目绩效情况具体如下。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建设一流大学特色发展引导专项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建设一流大学特色发展引导专项									
项目名称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建设一流大学特色发展引导专项								
主管部门	[201] 中华全国总工会		实施单位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4.41	464.41	323.15	10.0	69.6%	7	
	其中: 财政拨款		300	300	158.74	--		--	
	上年结转资金		164.41	164.41	164.41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对照“双一流”提升自主创新和社会服务能力、师资队伍建设两项任务。 目标2: 按照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以及学科建设专项规划的目标与任务, 继续推进实施学科体系完善与发展计划、学科队伍优化计划等2项举措。 目标3: 围绕“劳动+”“工会+”特色学科体系建设, 重点支持一批特色学科、重点学科开展持续建设, 力争特色学科在全国同类学科中形成明显的学科优势, 重点学科达到省部级重点学科建设水平。			目标1: 继续加强劳动关系、劳动教育、工会学、劳动经济学、干部教育学等特色学科和公共管理学、应用经济学、社会学等一级学科以及马克思主义理论、计算机等基础学科的建设, 经费支持学科建设项目共计10项, 持续提升自主创新和社会服务能力, 继续坚持培养和引进高水平人才。 目标2: 积极实施学科体系完善计划, 出版教材一部, 发表核心期刊及报纸发表文章合计22篇, 组织教师参与校外学术交流36人次, 组织学生参加学术交流34人次, 新建产学研基地6个。 目标3: 学校当年毕业生平均就业率93.38%, 持续推进特色优势学科建设。首批获得授权的社会工作、新闻与传播、公共管理3个硕士学位授予点均以全票顺利通过专项合格评估, 建议“继续授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版系列教材和专著的数量	≥1份	1	份	5	5	
			培养或引进高水平人才数量	≥5人	6	人	5	5	
			新增产学研基地数量	≥5个	6	个	5	5	
			在报刊、智库或其他媒体发表文章或报告数	≥10篇	10	篇	5	5	
			在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数	≥10篇	12	篇	5	5	
			支持学科专业方向立项数量	≥10个	10	个	5	5	
			组织教师参加校外交流学习活动人次	≥30人次	36	人次	5	5	
			组织学生参加各类赛事或学术交流活动次数	≥30人次	34	次	5	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95%	100	%	5	5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	%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扩大学校的社会影响力	是	是		8	8	
			是否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是	是		8	8	
			是否提升学术影响力	是	是		7	7	
			是否推动学生高质量就业	是	是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5%	95	%	5	5		
		学生满意度	≥95%	95	%	5	5		
总分						100	97		
说明	经费执行率不足100%的原因是项目资金使用周期为2年, 按照项目建设方案, 第一年建设期内已完成的部分项目工作需要支出经费相对较少, 进而导致总体经费执行率偏低。下一步将进一步优化完善项目建设方案, 推进项目实施第一年轻费执行力度, 同时加强项目进度与经费执行的监督管理, 切实提升经费执行率。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教育教学改革专项								
项目名称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教育教学改革专项							
主管部门	[201] 中华全国总工会		实施单位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0.78	430.78	237.31	10.0	55.1%	5.5	
	其中: 财政拨款	249	249	55.53	--		--	
	上年结转资	181.78	181.78	181.78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择优遴选6门本科生专业课开展课程建设、出版和录制精品课程, 推进实施有“劳动+”“工会+”特色的教材课件体系建设, 支持教师参加教学培训, 开展教育教学改革, 不断提升学校办学质量。 目标2: 支持学生参加创新实践类项目和比赛, 大力培养学生创新实践能力, 不断探索和改革人才培养模式, 构建高质量教育培养体系。			目标1: 完成遴选6部教材进行校级规划教材建设立项, 结项后启动出版工作, 其中5部教材已完成出版, 1部教材在编写中; 完成4门优质本科课程录制, 金课的课程录制在制作中, 推进实施“劳动+”“工会+”特色教材课件体系建设, 支持教师参加教学培训, 组织教师参加校外培训交流30人次, 提升了学校办学质量。 目标2: 支持学生参加创新实践赛事等交流活动70人次, 培育了学生创新实践能力, 探索和改革了人才培养模式, 构建了高质量教育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版本科教材立项数量	≥5部	6部	7	7	
			本科课程建设项目立项数量	≥6门	8门	7	7	
			组织教师参加校外交流学习活动人次	≥20人次	30人次	8	8	
			组织学生参加各类赛事或学术交流等活动人次	≥50人次	70人次	8	8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95%	100%	10	10	
			项目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按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改革对学校教育发展的影响力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提升建设课程教学效果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适应社会发展需要, 提高教学质量和水平, 提升社会影响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对项目的满意度	≥90%	95%	5	5	
学生对项目的满意度			≥90%	95%	5	5		
总分						100	95.5	
说明	执行率不高的原因是: 录制课程未完成验收, 按照合同规定, 无法支付尾款。在后续同类项目建设过程, 将进一步优化经费安排, 尽可能减少经费跨年支出使用问题, 保证项目执行力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指开展本科和研究生教育的支出。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

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用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